

证券代码：832023

证券简称：田野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3

田野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1、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全资子公司湖北田野农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田野农谷”）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三农场支行（以下简称“五三农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3,0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1 年。经与五三农行协商，田野农谷以其持有的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公司为田野农谷拟申请的上述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实际担保金额以田野农谷实际发生的贷款业务为依据，不超过本次审议的担保额度，具体条款以相关方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2、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全资子公司田野农谷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分行（以下简称“荆门中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1,0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1 年。经与荆门中行协商，公司为田野农谷拟申请的上述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实际担保金额以田野农谷实际发生的贷款业务为依据，不超过本次审议的担保额度，具体条款以相关方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决策与审议程序

2024年7月2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议案一《关于为子公司湖北田野农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三农场支行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与会董事无需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该担保系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连续12个月累计担保金额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会议同时审议通过了议案二《关于为子公司湖北田野农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分行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与会董事无需回避对该议案的表决，该担保系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连续12个月累计担保金额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适用

1.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名称：湖北田野农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被担保人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住所：湖北省荆门市屈家岭管理区屈家岭大道195号

注册地址：湖北省荆门市屈家岭管理区屈家岭大道195号

注册资本：300,000,000元

实缴资本：300,000,000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丹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食品生产，饮料生产，酒制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用农产品批发，初级农产品收购，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品进出口，农副产品销售，技术服

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成立日期：2015年10月21日

关联关系：田野农谷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2. 被担保人信用状况

信用等级：A⁻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3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480,830,014.13元

2023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140,079,082.67元

2023年12月31日净资产：312,129,087.92元

2023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35.09%

2023年营业收入：123,954,186.57元

2023年利润总额：8,377,307.54元

2023年净利润：9,526,073.84元

审计情况：以上数据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系符合《证券法》规定的证券服务机构。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全资子公司田野农谷拟向五三农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3,000万元，贷款期限为1年。经与五三农行协商，田野农谷以其持有的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公司为田野农谷拟申请的上述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全资子公司田野农谷拟向荆门中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1,000万元，贷款期限为1年。经与荆门中行协商，公司为田野农谷拟申请的上述银行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公司全资子公司田野农谷因生产经营需要通过银行贷款增加流动资金，公司通过提供担保方式为子公司的发展提供支持，有利于子公司正常经营。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本次担保系为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同时公司对其偿债能力有充分地了解，其经营状况稳定、具有良好的资信情况和履约能力，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风险整体可控。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五、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提供担保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此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符合公司整体发展要求，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其他未披露重大风险等内容。

综上，保荐机构对于公司本次提供担保事项无异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项目	数量/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余额	19,000	15.91%
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	0	0%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0	-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0	-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0	-

七、备查文件目录

1. 《田野创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田野创新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核查意见》

田野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22日